

沈阳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沈科协〔2025〕23号

关于批准成立 2025 年沈阳市 专家工作站的决定

各区县（市）组织部、科协及有关单位：

根据《关于推进沈阳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及学会服务站建设的实施方案》，市科协开展沈阳市专家工作站（县域地区专家工作站）创建工作，经基层申报、组织推荐、资格审查、专家评审、党组审议、社会公示，决定批准攀钢集团沈阳钛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等 17 家单位为 2025 年沈阳市专家工作站单位，辽宁顺百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 4 家单位为 2025 年沈阳市县域地区专家工作站单位。

建站单位要严格落实《沈阳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及学会服务站评估办法》《沈阳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及学会服务站资金管理办法》，以专家工作站为平台，充分发挥专家智力优势，在人才培养、技术攻关、项目合作等方面做出成效，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沈阳新篇章贡献力量。

附件：1. 2025 年沈阳市专家工作站建站单位

2. 2025 年沈阳市县域地区专家工作站建站单位



附件 1

2025 年沈阳市专家工作站建站单位

1. 攀钢集团沈阳钛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
2. 沈阳华维激光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 沈阳大学
4. 金杯（沈阳）汽车有限公司
5. 沈阳市农业科学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 沈阳和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沈阳市万德富科技有限公司
8. 沈阳和泰冶金设备有限公司
9. 沈阳长白电子应用设备有限公司
10. 辽宁宏图创展测绘勘察有限公司
11. 沈阳二四二医院
12. 辽宁爱尔眼科医院有限公司
13. 辽宁立达糖尿病中医医院
14. 智盛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15. 明阳产业技术研究院（沈阳）有限公司
16.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 沈阳市勘察测绘研究院有限公司

附件 2

2025 年沈阳市县域地区专家工作站建站单位

1. 辽宁顺百川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 康平县泓历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
3. 沈阳市辽中区鑫宇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 辽宁家友农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